

## 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披露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(公告编号:2018-005),拟以每股5.6563元的价格向深圳市投控东海一期基金(有限合伙)发行不超过176.794万股(含176.794万股)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。本次股票发行系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,发行对象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合格投资机构1名,认购对象以货币资金认购全部增发股份。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不超过1,000.00万元(含1,000.00万元),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截至2018年2月5日,公司已收到公司全体在册股东邬娅玲、罗威、罗铁辉、深圳市百盛时代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和刘冲签署的关于放弃本次股份发行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。

公司全体在册股东全部放弃本次股份发行的优先认购权,并承诺在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不

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5 日全体在册  
股东分别签署的《放弃优先认购承诺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7 日